

信息工程学院 2021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方案

为了做好疫情防控期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根据教育部和浙江省教育厅有关文件精神，结合我院实际，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复试原则

1. **坚持统筹兼顾。**统筹疫情防控和研究生复试录取相关工作，切实保障广大师生健康，圆满完成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任务。

2. **坚持科学选拔。**积极探索并遵循高层次专业人才选拔规律，采用多样化的考察方式方法，保证生源质量。

3. **坚持“三公”原则。**做到程序公正、结果公开、制度公平，全程政策透明、监督机制健全。严格执行国家政策规定，不得按单位、行业、地域、学校层次类别等限定生源范围，不得设置其他歧视性的条件，确保考生正当利益。

4. **坚持全面考查。**在对考生德智体等各方面考察基础上，突出对专业能力素质和创新潜质的考核。

5. **坚持客观评价。**业务课考核成绩应量化，综合素质能力考核也应有较明确的等次结果。

二、组织领导

1. 学院成立由院长担任组长的研究生招生录取工作领导小组，成员由学院党政领导、各相关学科负责人和学位点负责人等组成，负责对全院复试工作的领导和统筹管理，制订学院研

究生招生复试工作办法，组织开展本院复试各项工作，协调落实复试工作所需的人员、场地、设备、经费，同时负责处理复试、录取工作中考生提出的质疑和申诉。

2. 学院成立由纪委书记担任组长的研究生招生复试督查小组，负责指导、监督复试小组进行复试考核工作。学院纪委负责本学院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各个环节的监督和检查，保证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的公平、公正、公开。

3. 学院根据学科（专业）实际情况，创建复试专家库，成立3个复试工作组，复试工作组成员从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组成。每个复试工作组一般由不少于5名研究生指导教师组成，设组长1名，组长由教授担任，对本组的复试工作负责。复试工作组下分工作小组分别负责综合素质能力考核、专业课（含加试）考核、外语水平考核。复试工作组成员在复试过程中须严格遵守《浙江农林大学研究生复试小组工作基本规范》。

三、复试方式

2021年我院农业工程与信息技术“农业信息化”方向专业硕士学位点复试形式采取网络远程复试的方式。网络远程复试主平台为学信网复试平台，辅助平台为钉钉研招复试平台。具体使用及操作规范等相关事项另行通知。

四、复试内容

复试内容包括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综合素质能力考核、外语水平测试（含听力、口语）、专业课考核（浙江农林大

学 2021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公布的复试笔试科目), 以及加试 (招生简章规定的专业或考生) 共五个方面。

1. 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

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主要考核考生的政治态度、思想表现、道德品质、遵纪守法和诚实守信等几个方面。该项考核不计分, 但对于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不合格者不予录取。远程复试过程中诚信复试将作为该项考核的重要内容, 一旦发现有材料作假、替考作弊等行为, 该项考核不合格。

2. 综合素质能力考核 (满分 100 分)

综合素质能力主要考核考生科研潜力和综合素质两个方面, 每名考生考核时间一般不少于 10 分钟, 学院做好每位考生作答情况记录。综合素质及能力考核, 主要考核以下几个方面:

(1) 专业素质

- ①大学阶段学习情况及各科成绩;
- ②对本学科 (专业) 理论知识的掌握程度;
- ③利用所学理论知识发现问题、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
- ④对本学科 (专业) 发展动态的了解以及在本专业领域的发展潜力;
- ⑤创新精神和创新能力。

(2) 综合素质及能力考核, 主要考核考生以下几个方面:

①本学科（专业）以外的学习、科研、社会实践情况或实际工作中的表现；

②事业心、责任感、纪律性、协作性；

③人文素养、表达能力、举止及礼仪等。

3. 外语水平测试（含听力、口语）（满分 100 分）

由学院复试小组组织实施。重点检测考生外语听力水平及口语表达能力。每名考生考核时间一般不少于 5 分钟。

4. 专业课考核（满分 100 分）

专业课考核由学院按科目做好题库建设、保密等工作。题库试题供考生随机抽取并作答。每名考生专业课考核时间一般不少于 10 分钟。

5. 加试（满分为 100 分）

以同等学力参加复试的考生、成人教育应届本科毕业生以及复试时尚未取得本科毕业证书的自考和网络教育考生，须在复试中加试与报考专业相关的两门本科主干课程，所有加试科目不得与初试科目相同，难易程度应按本科教学大纲的要求掌握，加试科目的考核形式及考核时间参照专业课考核执行。

五、复试规则

1. 分数线及复试比例

我院 2021 年复试分数线参照国家线执行。复试采取差额形式，差额比例原则上为 1:1.2。复试名单在浙江农林大学研究生招生信息网站公布，学生可上网进行查看。

2. 考生资格审查

研究生院、本学院在复试前统一组织对考生资格进行核查，主要核查考生的报名信息、身份信息及学籍学历等相关信息，对不符合教育部规定的考生，取消其复试资格。

3. 成绩计算

总成绩=初试成绩（按百分制折算）+复试成绩（按百分制折算），总成绩保留2位小数。初试成绩占总成绩的60%，复试成绩占总成绩的40%。

复试成绩计算方法如下：

①一般考生：

复试成绩=（英语口语成绩+英语听力成绩）×25%+综合面试成绩×50%+专业课考核成绩×25%。

②加试考生：

复试成绩=（英语口语成绩+英语听力成绩）×20%+综合面试成绩×50%+专业课考核成绩×15%+（加试科目考核成绩总分÷2）×15%。

六、录取与调剂原则

1. 研究生录取应坚持德、智、体全面衡量，择优录取，保证质量，宁缺毋滥和按需招生的原则。未按规定时间到学校参加复试的考生视为弃权，不予录取；复试成绩低于60分或者综合素质能力面试成绩低于60分的考生，不予录取。对未被录取的考生，应及时通知考生本人。

2. 参加复试的考生按专业、领域或方向总成绩进行排名，依次录取，一志愿优先。

3. 对于一志愿上线生源未达到招生规模的专业（领域），可以在校内外相关相近专业上线生源中按照国家相关政策择优进行调剂录取，对申请我院同一专业、初试科目完全相同的调剂考生，按考生初试成绩择优遴选进入复试的考生名单，对申请我院的调剂考生，将根据以下原则确定调剂名单：

①考生的毕业专业与第一志愿报考专业均与“电子信息类”相同或相近，应在同一学科门类范围内（专业代码前两位必须相同）；

②初试科目与“农业工程与信息技术”初试科目相同或相近，其中初试全国统一命题科目与本专业全国统一命题科目相同。

③在同等条件下，按照考生初试成绩择优遴选进入复试的考生名单。

具体调剂原则及办法参照《浙江农林大学遴选调剂考生基本要求》。

4. 贯彻落实《教育部关于进一步推进高校招生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教学函〔2013〕9号）等文件要求，在教育部“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信息公开平台”和我校研究生招生信息网公开招生计划、复试录取办法和本学院实施细则、复试考生名单、录取信息公示、咨询及申诉渠道等信息，确保研究生招生录取

工作规范透明，增强招生录取工作公信力。

七、体检

拟录取考生在规定时间内线上提交二甲以上的医院体检证明，体检科目需符合学校公布的相关要求。录取考生入学后须参加学校统一组织的体检，不符合录取要求者取消录取资格。

八、信息公开

贯彻落实《教育部关于进一步推进高校招生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教学函〔2013〕9号）等文件要求，在教育部“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信息公开平台”和我校研究生招生信息网公开招生计划、复试录取办法和各学院实施细则、复试名单、录取名单、咨询及申诉渠道等信息，确保研究生招生录取工作规范透明，增强招生录取工作公信力。

九、复试纪律和要求

1. 加大招生工作的透明度，抵制不正之风的干扰，自觉接受社会监督，提高自我约束的自觉性，营造招生工作的公正、公平、公开的环境。对违反招生政策，造成不良影响的招生人员将按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2. 研究生招生工作涉及面广，政策性强，本学院应严格执行国家政策与学校相关规定，不得超越国家和学校招生政策的规定和权限自定招生办法。要充分重视对研究生招生、复试人员的管理和培训。

3. 学院研究生招生领导小组同时负责申诉处理工作，调查处理考生的投诉和举报，对于失职渎职、徇私舞弊等招生违规事件，一律按规定严肃处理并追究相关人员责任，切实维护广大考生合法权益和招生录取公平公正。

申诉电话：0571-63740788。

申诉邮箱：huangping@zafu.edu.cn

十其他

1. 本办法适用于 2021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由浙江农林大学信息工程学院负责解释。

2. 以上规定与办法如与国家 2021 年研究生招生相关文件精神不符，以国家招生文件为准。

浙江农林大学信息工程学院

二〇二一年三月